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 排水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修武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修武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项目单位：修武县周庄镇人民政府

评价机构：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录

一、 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3
（三）项目组织管理	5
（四）项目绩效目标	5
二、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一） 综合评价情况	6
（二） 评价结论	8
三、 主要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8
（一） 主要成效	8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
四、 有关建议	10
（一） 优化绩效目标设置	10
（二） 加强相关财务制度的建设	10
（三） 严格控制资金落实	11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1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 排水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豫大河所专审字〔2024〕第 0217 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中共焦作市委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焦发〔2019〕24 号），并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焦财绩〔2024〕4 号）等文件精神，为建立健全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受修武县财政局委托，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立项背景

根据上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申报的有关要求，结合脱贫攻坚工作实际，为切实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帮助群众实现稳定脱贫，申请了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焦作市委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焦发〔2019〕24号），并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焦财绩〔2024〕4号），建立健全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受修武县财政局委托，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曹村基本情况：周庄镇曹村位于修武县城西5公里，距周庄镇4公里，南邻丰收路，北邻人民路，东边与李村相邻。全村户数共155户，人口数674人，行政区域面积约300亩，2个村民小组，党员31人，党小组2个，两委干部5人，外聘干部1人，监委会成员3人，村民代表13人。脱贫享受政策户7户共17人，其中监测对象3户8人。全村低保7户12人，残疾20人，其中重度12人。

2. 项目立项目的

改善人居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全村排水问题。

3. 项目主要内容

新建排水沟：（1）新建C15混凝土排水沟共1927米，

其中：东泰街两侧 228m 长、瑞祥路两侧 265m 长、北二街两侧 480m 长、南二街两侧 636m 长、南一街一侧 318m。（2）破除部分混凝土路面，拆除家户门前花池及土方开挖回填等工程。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

依据《关于对 2023 年度修武县郇封镇东新庄通组硬化路项目等计划请示的批复》（修巩固脱贫领〔2023〕26 号），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预算批复金额为 51.00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县级财政资金。

（2）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到位 50.1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其中，修武县财政局拨付 38.25 万元，修武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拨付 11.86 万元，全部来自县级财政资金。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实际支出 50.11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100%。

根据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结算审核报告可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见下表：

表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项目	金额（元）
分部分项工程	434,240.88

项目	金额（元）
措施项目	13,963.25
规费	11,511.59
增值税	41,374.41
合计	501,090.13

2. 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 项目建设内容汇总表

序号	施工地址	宽度	沟长（m）	盖板（m³）	备注
1	单排东一街	50cm	142.20	123.6*0.7*0.12=10.38	
2	双排东二街	50cm	412.50	283.78*0.7*0.12=23.84	
3	单排南一街	40cm	327.20	360.57*0.6*0.12=25.96	
4	双排北二街	40cm	481.00	395.67*0.6*0.12=28.49	
5	双排南二街	40cm	624.40	538.4*0.6*0.12=38.76	
合计			1,987.30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开工，2023 年 6 月 9 日竣工。由河南惠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结算审核报告（豫惠德审字〔2023〕第 407 号），并进行了财政衔接工程竣工请验。项目完成情况见下表：

表 3 项目完成情况汇总表

项目内容	承接单位	工期/日期	实施情况
招标代理	河南省本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	已完工
建设工程设计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焦作分院	30 天	提前完工
建设工程施工	河南春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 天	提前完工
监理委托	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8 日	已完工
工程竣工请验	河南达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9 日	已完工

（三）项目组织管理

1. 修武县财政局：修武县财政局建立健全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相关制度，负责项目的综合管理、绩效评价工作的监督、按照绩效评价结果安排相应财政支出等工作。并参与审核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复核，必要时可组织开展再评价。负责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资金的预算分解下达、资金审核拨付、资金使用监督以及本地区预算绩效管理总体工作等。

2. 主管部门：修武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3. 实施单位：修武县周庄镇人民政府。周庄镇人民政府负责曹村排水沟项目资金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审查筛选、项目组织实施和监督等，研究提出资金和任务清单分解安排建议方案，做好本地区预算绩效管理具体工作。

4. 施工单位：河南春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 设计单位：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焦作分院。

6. 监理单位：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具体绩效目标细化情况见下表 4：

表 4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51 万元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1 万元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排水沟	≥1927 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补助标准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口数（≥**人）	≥672 人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100%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整体来看，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完成了资金拨付，受益人口数≥67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50.11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 50.11 万元，资金全部拨付。为新建排水沟，有效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起到了积极作用。

在项目决策方面，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设置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按照相关文件进行预算编制，预算编制标准明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额度

测算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相适应。项目单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从成本、产出、效益及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在项目过程方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的及时落实有效促进项目的实施与开展；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有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手续，符合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单位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执行能够完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提供的项目记账凭证、原始凭证保存比较完整、规范并及时归档。但是部分资金支付无审批流程。

在项目产出方面，根据《关于对 2023 年度修武县郇封镇东新庄通组硬化路项目等计划请示的批复》（修巩固脱贫领〔2023〕26 号）、《2023 年度财政衔接工程竣工请验报告》等相关材料，新建排水沟总长 1987.30 米，超过计划 1927 米；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财政集中支付额度入账通知书》，项目单位共支付资金 50.11 万元；项目计划成本 51 万元，实际成本 50.11 万元，成本节约率 1.75%。

在项目效益方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解决居民日常排水难的问题，受益对象为曹村 155 户，且大于 672 人；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和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为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奠定了良好基础，并且设计使

用年限大于 10 年，持续影响较好。

（二）评价结论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实施效果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得分为 92.29 分，总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5：

表 5 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3.15	87.67%
过程	25	20.56	82.24%
产出	35	34.61	98.89%
效益	25	23.97	95.88%
合计	100	92.29	92.29%

按照《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该项目评价级别为“优”。

三、主要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成效

项目有效提升周庄镇曹村的质量和品质，改善曹村形象，加快曹村基础设施的建设，从而提升了曹村居民的生活质量，并更好地改善投资环境，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

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实施过程中财

务审计与技术质量紧密配合，合理划拨进度款，有效地对项目资金、工程的监督和管理，确保施工进度和质量。

项目主要绩效：排水沟建设实际完成率为 100%；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分配相对合理。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较健全，执行相对有效。完工及时，成本得到了有效地控制。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施工方严格按照要求，切实履行保护生态环境责任。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指标不够明确

根据《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分为 3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从产出、效益及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其中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为“生态效益指标”，指标值为“环保达标率”，此指标值可考核程度较低。

原因分析：项目单位未将指标量化、可衡量，绩效指标设置考虑不够全面。

2. 产出数与计划数有偏差

经了解，项目单位新建 40cm 宽混凝土排水沟计划数 1459m，实际完成数 1432.6m；新建 50cm 宽混凝土排水沟计划数 468m，实际完成 554.7m，修建的实际长度大于计划长度，实际与计划存在偏差。

原因分析：前期考察阶段不够全面。

3. 项目在预算编制前未进行相关科学论证

经了解，2023 年度修武县周庄镇曹村排水沟项目在预算编制前未进行相关科学论证，项目预算控制和管理方面较薄弱，易造成项目资金闲置浪费。

4. 部分资金拨付无审批程序

经了解，项目单位在拨付资金 22.95 万元时，无相关审批程序。

5. 缺少财务管理制度

经了解，项目单位仅有《修武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但没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四、有关建议

（一）优化绩效目标设置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绩效指标培训和指导，强调绩效目标设置要量化、可衡量；同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工作，使绩效指标与项目实际执行情况相匹配，使用清晰且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来准确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

（二）加强相关财务制度的建设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财务制度的建设，建立健全内部监督机制，定期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和检查，同时接受外

部相关部门的监督和指导，确保公司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三）严格控制资金落实

建议建立明确的审批流程，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管理防止资金滥用，提高透明度和公众监督以便增强资金的公信力。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10 月 25 日